

105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、
技師、第二次食品技師考試暨普通 代號：01710 全一頁
考試不動產經紀人、記帳士考試試題

等 別：高等考試

類 科：工業安全技師

科 目：勞工安全衛生法規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有關必要之安全衛生設備及措施之內容及立法目的為何？請詳述之。(25 分)
- 二、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30 條有關保護妊娠中之女性勞工的內容及立法精神為何？請詳述之。(25 分)
- 三、雇主對勞工於作業中或通行時，有接觸絕緣被覆配線或移動電線或電氣機具、設備之虞者，未有防止絕緣被破壞或老化等之設施，以致勞工感電死亡。該雇主違反那些職業安全衛生法規？其法律效果為何？請詳述之。(25 分)
- 四、如何增進爆炸性環境電氣工作人員的能力 (competence)？請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規之規定加以申論，並請提供未來修訂之建議。(25 分)